

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资产收购事项，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 2018 年 3 月 27 日开市起停牌。公司原预计于 2018 年 6 月 26 日前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但由于本次重组标的资产涉及矿产资源，与部分矿产资源相关的手续办理时间较长，且本次重组工作涉及的工作量较大，交易方案和细节尚需进一步商讨、论证和完善，相关工作尚未全部完成，经审慎评估，公司预计无法于原计划时间前披露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文件。为尽快恢复公司股票的正常交易，充分维护全体股东的利益，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于 2018 年 6 月 26 日开市起复牌。

有关上述情况详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相关公告。

一、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基本情况

公司本次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标的资产为内蒙古盐湖镁钾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盐湖镁钾公司”）100%股权。盐湖镁钾公司的控股股东为鸿达兴业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周奕丰先生，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本次交易的初步方案为公司向交易对方发行股份购买其持有的盐湖镁钾公司 100%股权，具体交易方案和细节仍在商讨中，尚未最终确定，本次交易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公司已与交易对方、标的公司签署《合作意向书》、《合作意向书之补充协议》。

涉及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基本情况的详细内容见公司于 2018 年 6 月 26 日披露

的《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暨股票复牌的公告》（临 2018-077）。公司股票复牌后，于 2018 年 7 月 10 日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临 2018-088）。

二、复牌后重大资产重组主要进展情况

截至目前，公司与相关各方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积极开展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各项工作。公司与交易对方继续深入论证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涉及的相关事项；相关中介机构正在积极推进对标的资产的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工作；同时，标的公司正在抓紧推进标的资产涉及部分矿区的采矿许可证和矿产资源勘查许可证的办理进度。公司将根据上述事项的推进情况及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 10 个交易日披露一次相关进展公告。

三、风险提示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最终方案尚未确定，存在变更或终止的可能性，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相关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登载的公告为准。

特此公告。

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七月二十四日